附件2：

兴庆区垃圾分类工作各相关单位工作职责和任务

| **序号** | **职责** | **部门** | **工作职责** | **工作任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1** | **牵头部门** |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统筹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牵头制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考核制度。明确各部门职责，指导各乡镇、街道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强对各乡镇、街道和部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指导监督、检查和考核。 | 按照自治区、银川市有关文件法律规章、文件精神，牵头制定《兴庆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兴庆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办法》，开展督导、检查通报等工作，督促做好各乡镇、街道和行业主管部门的垃圾分类考核评估工作，每月进行督查通报，每半年进行考核排名；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信息管理平台》的要求，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信息或进度表的填报工作。 |  |
| **2** | **成员单位** | **组织部**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基层治理的重要内容，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各类各级培训的必修课，号召各级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率先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分类，践行源头减量，每名党员干部自觉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面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基层治理重要内容，列入对社区星级基层党组织考核，考核分值不低于总分的5%；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兴庆区各党组织“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居委会主导作用，每季度组织业委会、物业企业、居民代表等开展垃圾分类协商会议不少于1次，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制定下发《关于号召兴庆区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带头示范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倡议书》，通过党员“双报道”等形式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引导党员争当宣传员、引领员、督导员。 |  |
| **宣传部** | 负责牵头制定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方案，组织领导协调主流媒体、融媒体做好生活垃圾分类的公益宣传工作。全面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负责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村镇等创建考核内容。负责组织志愿者在城市公共场所对市民、游客进行垃圾不落地的劝导、监督；负责垃圾分类志愿者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和组织志愿者进家入户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和指导，制定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工作场所文明行为促进机制，提升公民垃圾分类文明素养等。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制定《兴庆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方案》，并配合组织实施；指导协调融媒体及各行业公共媒介、载体广泛开展垃圾分类公益宣传。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文明城市、文明单位、文明校园、文明村镇等创建考核内容，按照“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医院、进机关、进企业”的六进宣传要求，充分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各类驿站等场所，开展垃圾分类宣教活动；制定《兴庆区志愿者队伍开展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方案》，每月组织志愿者在城市公共场所对市民、游客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引导、劝导；垃圾分类宣传纳入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  |
|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负责辖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全面推行绿色低碳办公，发挥示范表率作用。牵头组织区域内各行政事业单位和公共机构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制定《兴庆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进机关工作方案》，指导协调组织区域内各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制定《兴庆区机关行政事业单位全面推行绿色低碳办公工作方案》，指导协调组织区域内各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实施绿色低碳办公工作；对区域内机关事业单位开展绿色低碳办公和生活垃圾分类的监督考评；每季度开展1次垃圾分类知识培训；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信息或进度表的填报工作。 |  |
| **团委**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组织领导各级团组织及青年志愿者队伍和志愿者，开展参与垃圾分类工作，负责组织志愿者在城市公共场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对市民进行垃圾分类的劝导。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团员、青年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方案》，指导协调各级团组织及青年志愿者队伍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组织各级团组织及青年志愿者在城市公共场所开展形式多样的垃圾分类宣传，对市民进行垃圾分类的劝导引导活动。 |  |
| **妇联**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组织领导各级妇女组织开展参与垃圾分类工作，负责组织对广大妇女及其家庭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和知识普及。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者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妇女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指导协调各级妇女组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  |
| **民政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加强基层社区居委会、行政村委会的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和知识普及。牵头组织各类社会团体、养老机构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者活动情况通报。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基层治理重要内容，列入星级和谐社区考核，考核分值不低于总分的5%。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居委会主导作用，每季度组织业委会、物业企业、居民代表等开展垃圾分类协商会议不少于1次。制定《兴庆区社会组织、养老机构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结合社区建设，完善设施，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信息或进度表的填报工作。 |  |
| **生态环境分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公布有害垃圾处置、利用和经营单位名单和联系方式，加快推进有害垃圾回收体系建设。加强对有害垃圾处理、利用和经营单位环境监管。对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储存、处理、利用的经营企业提供生态环保政策项目支持。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按照银川市有关要求，配合建设“有害垃圾”贮存处，公布有害垃圾处置企业经营单位名单和联系方式，加强对“有害垃圾”处理、利用和经营单位环境监管。加大对有害垃圾贮存、处理、处置的经营企业的政策项目支持力度。落实《银川市有害垃圾分类贮存、处理处置管理指引》《银川市有害垃圾处理处置工作方案》。 |  |
| **财政局（金融工作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每年安排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资金保障和奖补资金，加强对生活垃圾分类奖补资金的绩效评价。组织金融机构开展生活垃圾分类。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编制审核垃圾分类推进工作相关经费预算，做好垃圾分类经费统筹保障工作。制定《兴庆区金融行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组织金融行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建立宣传和考评制度，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和监督考评。重点完成附件3中183所银行网点的示范点建设工作。 |  |
| **自然资源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配合做好垃圾项目的保障工作。负责牵头组织兴庆区公园、广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负责对园林绿化植物垃圾的分类处理，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配合做好垃圾项目的保障工作。制定《兴庆区园林垃圾资源化安全利用工作方案》，加大对园林绿化植物垃圾的处理，实现园林绿化植物垃圾“无害化、规模化、资源化”。制定《兴庆区公园、广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在公园、广场配置垃圾分类设施，建立检查考评制度，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和劝导活动。重点完成附件3表5个公共广场、5个城市公园的示范点建设工作。 |  |
| **商务和经济技术合作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公布可回收物（再生资源垃圾）回收企业名单、联系方式及可回收物回收价格，加快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抓好电子商务平台、外卖平台企业的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回收情况的监管。牵头组织市辖商贸物流行业、商业综合体、商业大街、大型超市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和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可回收物资源化利用工作方案》，开展可回收物（再生资源）的分类回收和资源化利用。制定《兴庆区电子商务、快递、外卖行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建立检查考评制度，健全长效宣传机制，督促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强对电子商务、快递、外卖行业绿色包装治理和限制一次性塑料制品的使用，每季度开展监督检查和抽查不少于1次。重点完成附件3中的1个商业大街、6个商业综合体、13个大型超市、15个邮政营业厅的示范创建工作；重点打造1个快递企业、10处快递收发站点的示范建设工作。 |  |
|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统筹推进农村地区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农村易腐垃圾资源化安全利用，做好堆肥、沼液、沼渣等产品在农业生产中的应用。负责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绿色包装等工作的监督检查。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农村易腐垃圾资源化利用工作方案》，推进农业农村易腐垃圾资源化利用或者其他无害化方式处理，做好堆肥、沼液、沼渣等产品在农业生产中的应用，建立垃圾分类宣传机制。制定《加强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绿色低碳包装工作实施方案》，做好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绿色包装等工作的监督。 |  |
| **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牵头组织工业园区和工业企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工业园区和工业企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工业园区和工业企业的生活垃圾分类监督考评，督促工业园区和工业企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制定《兴庆区加强工业企业生产产品绿色包装治理的工作方案》。重点完成5家示范工业企业的建设工作。 |  |
| **市场监管分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加强塑料制品生产、流通等环节的管理工作，加强对商品过度包装的监督管理。抓好商品零售场所、餐饮行业违规主动提供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回收情况监管。牵头组织商品零售场所、农贸市场、餐饮企业、大中小型药店、医疗器械销售店等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加强经营者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宣传教育，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商业场所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督促商品零售场所、农贸市场、餐饮企业、药店、医疗器械销售店等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建立检查考评制度。重点完成附件3表中6个农贸市场的示范点建设工作，完成10家大中型药店的示范建设工作。制定《兴庆区对商品过度包装和不主动提供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的治理方案》，落实国家有关塑料污染治理管理规定，加强塑料制品生产、流通等环节管理工作；结合“限塑令”加强对商品零售场所、农贸市场销售商品、餐饮企业食品等过度包装的监督管理；抓好商品零售场所、餐饮行业违规主动提供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回收情况监管。加强餐饮行业监督管理，督促餐饮经营单位开展“光盘行动”，制止“餐饮浪费”，引导消费者适量消费。每季度开展监督检查和抽查不少于1次。 |  |
| **卫生健康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与市生态环境局对接建立医疗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做好医疗垃圾与生活垃圾的分流、分类管理工作，防止医疗垃圾混入到生活垃圾中。将垃圾分类工作纳入健康城市考核范畴。牵头组织兴庆区公立和私立医院、卫生院等医疗单位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和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卫生系统生活垃圾分类方案》，协调区市医疗机构，组织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督促医疗单位完善配套生活垃圾和医疗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设施，严禁将医疗废物与生活垃圾混投混放、混收混运；建立宣传和考评制度，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和监督考评。重点完成附件3表16个医院示范点建设工作 |  |
| **教育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科普知识进校园、进课堂活动；组织学生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发挥“小手拉大手”的作用，开展“家庭、学校、社会”互动实践活动等，推动习惯养成。负责牵头组织兴庆区大中专院校、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和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制定《兴庆区教育系统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在教育系统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建立宣传和考评制度，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和监督考评。组织“小手拉大手”开展垃圾分类进课堂活动和实践活动，分批次完成辖区大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垃圾分类培训，形成学生带动家庭、学校带动社区、社区带动社会的良好局面。年度达到中小学校生活垃圾分类教育覆盖率100%，师生垃圾分类知识知晓率100%。按照《银川市各类学校产生源的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循环利用工作评价标准》，重点完成附件3表中的60所大中小学的示范学校建设工作。 |  |
| **文体旅游广电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加强旅游、住宿等行业违规主动提供一次性用品的监管。牵头组织兴庆区文化场馆、体育场馆、酒店宾馆、旅游景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文体场馆、演出场馆、星级酒店宾馆、旅游景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开展文化场馆、体育场馆、健身馆、演出场馆、星级酒店宾馆、旅游景区的生活垃圾分类监督考评工作；建立垃圾分类宣传机制，通过各类文化娱乐场所广泛宣传生活垃圾分类。重点完成附件3表中4个文化场馆、5个旅游景点、18个星级宾馆饭店、6个书店的示范点建设工作。 |  |
| **交通运输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加强公共交通场所和道路运输企业的垃圾分类工作，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并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公共交通场所和道路运输企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协调组织公共交通场所和道路运输企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建立宣传和考评制度，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和监督考评。重点督促协调完成附件3表中2个交通场站的示范点建设工作。 |  |
| **网信办**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指导监督检查通讯行业开展垃圾分类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和知识普及。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通讯行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组织通讯行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建立宣传和考评制度，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和监督考评。重点完成附件3中12个通讯网点的示范点建设工作。 |
|  |  | **综合执法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做好“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等四大环节的执法工作。建立社会监督机制，设立投诉监督平台，接受鼓励市民对乱丢垃圾和生活垃圾分类不到位等行为进行监督、处罚、曝光，并按照规定给举报者相应奖励。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方案》，做好违反《银川市生活垃圾分类条例》规定行为的执法工作，依法查处生活垃圾处理四大环节违法案件的办理；开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工作、宣传工作。 |  |
|  |  | **住建局**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指导监督检查物业服务企业开展垃圾分类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和知识普及。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物业行业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将垃圾分类开展情况纳入物业服务企业评先选优、信用监管等内容，落实属地管理职责，督促物业服务企业依法履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义务；扎实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建设工作，做好生活垃圾示范配合工作。完成1个一级示范乡镇、1个二级示范乡镇、1个三级示范乡镇的创建任务。 |  |
|  |  |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负责做好本单位的垃圾分类工作。负责牵头组织行政村落、居民小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并进行宣传、指导检查、监督落实。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及村、社区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兴庆区(乡镇)街道、社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方案》，组织村、社区的生活垃圾分类监督考评，督促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制定《兴庆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宣传方案》；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信息或进度表的填报工作。重点完成示范达标小区建设任务和示范乡镇（村）的创建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职责** | **部门** | **工作职责** | **工作任务** | **备注** |
| **3** | **其他单位** | 区委办公室、人大办公室、政府办公室、政协办公室、纪委监委、统战部、政研室、巡察办、政法委、发改局、司法局、人社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统计局、信访局、审批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医疗保障局、城运中心、公安分局、税务局、总工会、残联、工商联、红十字会、科协 | 负责推进做好本单位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 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机构，有分管领导和专（兼）职工作人员；将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本单位党组织“三会一课”和“支部主题党日”内容，加强学习宣传、工作部署、志愿活动情况通报；制定《XXX单位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的工作方案》；制定《XXX单位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的检查考评制度》；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信息或进度表的填报工作。 |  |